

# 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 104 年度第 2 學期語文競賽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計畫。
- 二、臺南市 104 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

為加強學生語文能力，提昇學生語文學習興趣及儲備語文參賽人才。

## 參、參加對象

本校二、三年級學生就下列各競賽項目自由報名，各班最多遴派 2 名學生參加。

## 肆、競賽方式及時程表

競賽項目	參加對象	競賽日期	競賽時間	競賽地點	時限(分鐘)	競賽內容及方式	備註
命題演說比賽	三年級	3 月 18 日(五)	08:00~09:00	會議室	2-3	題目：假如我是男(女)生	選手是男(女)生就講”假如我是女(男)生”
講故事比賽	二年級	3 月 17 日(四)	08:00~09:00	會議室	2-4	題目自訂	

## 伍、競賽評判標準

命題演說比賽	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語氣）：35%；內容（見解、結構、詞彙）：45%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20% 時間超過或不足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 1 分，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。
說故事比賽	語音 50%、內容 30%、儀態 20%； <b>道具不列入評分標準</b> 時間超過或不足，每半分鐘扣總平均 2 分，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。

## 陸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3/3/4 日（五）中午 12:00 止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二、三年級導師於規定時間前，上網填寫參賽名單。

## 柒、獎勵

- 一、每一競賽項目均錄取前三名各 1 人，頒發獎狀及禮券。  
（第一名 1 人，禮券 40 元；第二名 1 人，禮券 30 元；第三名 1 人，禮券 20 元；  
參賽人數不足 10 人，錄取前 2 名各 1 人；參賽人數不足 5 人，錄取第 1 名 1 人）。
- 二、評判可視參賽者表現增列優勝名單，頒發獎狀。

## 捌、經費

本競賽禮券預估約需 180 元，評審老師代課經費約 1000 元請由本校家長委員會編列預算支出。

## 玖、場地

競賽場地為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，請總務處給予該場地優先使用權，【3 月 17 日】【3 月 18 日】早上 7:50~8:40 並請派員協助開門及轉播相關事宜。

## 拾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